

印发揭阳市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2009—2010年) 工作方案的通知

揭府办〔2009〕6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9—2010年)工作方案》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知识产权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揭阳市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纲要 (2009—2010年)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印发广东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7—2020年)的通知》(粤府〔2007〕88号)和《印发广东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2008—2009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08〕67号)精神,切实推动全市自主创新,服务社会和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

根据国家 and 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要求和部署，结合我市知识产权工作实际，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解放思想，紧紧围绕“一三二”发展思路和“三年打基础、五年大变化、十年大发展”的奋斗目标，积极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文化环境，进一步提高我市知识产权发展质量，增强知识产权制度运用能力，促进知识产权商品化和产业化，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维护知识产权合法权益。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服务大局、创新思路的原则。

坚持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服务，将创新作为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重要推动力，在创新中实施战略，在战略实施中寻求创新，逐步形成以创新促发展的良好格局。

（二）坚持承上启下、循序渐进的原则。

把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相互衔接，紧紧把握工作的重点、难点，寻找突破口，按照循序渐进的方式，扎实推进工作，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三）坚持市、县（市、区）联动、合力推进的原则。

市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及其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确保圆满完成战略纲要目标。

三、主要任务和牵头部门

（一）努力培育自主知识产权。

1. 积极实施四大产业带发展规划，精心打造“六大基地”，发展壮大五大支柱产业和十大产业集群，培育新医药、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

技术产业和先进装备制造业，努力培育特色产业群，形成支撑区域发展的产业体系；发挥政府各类专项资金导向作用，努力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市发展改革局、经贸局、科技局、国资委负责）

2. 继续开展市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企业的认定工作，探索培育自主知识产权企业，不断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制度运用能力。（市知识产权局负责）

3. 做好我市国家驰名商标、广东省著名商标的推荐申报和管理工作，推进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申请注册、管理和运用，扶持各类经济主体发挥品牌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市工商局负责）

4. 推进“版权兴业工程”，扶持、资助版权作品创作项目和“版权兴业”重点企业；积极推动企业做好专利申请、商标注册、著作权登记等工作。（市文广新局、知识产权局、工商局负责）

5. 实施名牌带动战略，扶持企业创建省级以上名牌产品和中国驰名商标、省级著名商标，努力培育更多中国名牌、广东省名牌产品企业。（市经贸局、工商局、质监局、农业局负责）

6. 建立和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和传统知识保护制度，开发具有潮汕特色的民间文化资源，重点抢救和保护濒危项目，维护项目传承人的合法权益。（市文广新局负责）

7. 加强商业秘密特别是企业技术保护工作，引导企业建立健全技术和商业秘密内部管理制度。（市工商局、科技局、知识产权局、国资委负责）

（二）进一步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

1. 健全市、县（市、区）二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保护体系，充实基层知识产权执法力量，加强行政执法能力建设，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市、县（市、区）编办、知识产权职能部门负责〕

2.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开展各类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推动

市公安局、知识产权局执法联络室的运作，形成联合执法协调机制和纠纷快速解决机制；建立保护知识产权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市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各级公安部门负责）

3. 加强和规范商标执法工作，重点开展对大型市场的监管试点工作，减少商标侵权行为。（市工商局负责）

4. 加强地理标志和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保护，严厉打击伪造产地、假冒名牌标识和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积极推进植物新品种权维权工作。（市质监局、农业局、林业局负责）

5. 健全海关知识产权保护机构，加强海关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开展进出口货运渠道和行邮渠道专项执法行动，大力打击进出境侵权活动。（揭阳海关负责）

（三）促进知识产权运用。

1. 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推进核心技术的应用及发展，促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的产业化。（市发展改革局、科技局负责）

2. 加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企业培养工作力度，积极做好省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的推荐申报工作。（市知识产权局负责）

3. 积极申报省知识产权试点及优势区域，创建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园区、企事业单位及知识产权强县（市、区）；继续推动我市企业入选“广东省专利技术实施计划”。（市知识产权局负责）

4. 推进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大力提升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知识产权制度的运用能力。（市经贸局、国资委、知识产权局负责）

（四）强化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 建立健全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制度，逐步形成统一管理、结构合理、协调有序、联动发展的知识产权工作新格局。（市知识产权各

职能部门负责)

2. 在制定产业发展、结构调整、投融资、科技进步、吸引人才等政策时充分体现知识产权导向, 加强产业政策、区域政策、贸易政策与知识产权政策的衔接。(市各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

3. 将知识产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及管理情况作为科技立项、科技奖励及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业镇、民营科技企业推荐认定的重要条件。(市科技局、经贸局、发展改革局、外经贸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五) 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

1. 规范专利代理服务, 加强专利代理行业监管; 组织开展查处取缔非法从事专利代理行为专项行动, 推动专利代理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市工商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2. 广泛开展知识产权培训活动, 实施“百千万知识产权人才培育工程”, 举办形式多样的培训班, 有计划、分批组织参加省级知识产权培训, 建设适应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人才队伍。(市知识产权局负责)

3. 加强对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的管理和指导培养中小学生学习知识产权意识、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市知识产权局、教育局、团市委、少工委负责)

(六) 加大宣传力度, 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1. 坚持普及宣传与专项宣传相结合, 不断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将国家和省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和新《专利法》作为“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主题, 大力宣传发展知识产权事业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市知识产权各职能部门负责)

2. 将知识产权知识纳入公务员和市委党校、市行政学院干部培训内容, 加大知识产权所需科目继续教育培训力度。(市委党校及市人事局、知识产权局负责)

(七)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的推进。

1. 各职能部门及有关单位要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重视和加强知识产权工作，把知识产权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落实工作责任制，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任务的落实并取得实效。

2. 加大财政专项经费扶持力度，为知识产权工作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3. 市知识产权局负责对工作方案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评估，及时向市人民政府报告有关情况。

转发市教育局关于推进揭阳市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揭府办〔2009〕6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市教育局《关于推进揭阳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教育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